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66臺東縣達仁鄉安朔村復興路一四號

承辦人：辦事員 吳純沛

電話：089-702249#409

電子信箱：daren0189@ttbaren.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所農業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達鄉農字第1150006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辦理坐落達仁鄉達人段390-3、土坂段465-12、465-13、465-14、465-15、紹雅段2-1地號等6筆國有原住民保留地公告受理申請分配（含分配計畫）及受理聲明異議1份，請協助張貼於公告欄內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、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及臺東縣政府115年5月4日府原地字第115009259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南澳鄉公所、宜蘭縣大同鄉公所、新北市烏來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新竹縣關西鎮公所、新竹縣尖石鄉公所、新竹縣五峰鄉公所、苗栗縣南庄鄉公所、苗栗縣獅潭鄉公所、苗栗縣泰安鄉公所、臺中市和平區公所、南投縣仁愛鄉公所、南投縣魚池鄉公所、南投縣信義鄉公所、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、高雄市桃源區公所、高雄市茂林區公所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、屏東縣霧臺鄉公所、屏東縣瑪家鄉公所、屏東縣泰武鄉公所、屏東縣來義鄉公所、屏東縣春日鄉公所、屏東縣獅子鄉公所、屏東縣牡丹鄉公所、屏東縣滿州鄉公所、臺東縣大武鄉公所、臺東縣金峰鄉公所、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、臺東縣卑南鄉公所、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東縣蘭嶼鄉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東河鄉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公所、臺東縣成功鎮公所、臺東縣海端鄉公所、臺東縣長濱鄉公所、花蓮縣富里鄉公所、花蓮縣卓溪鄉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豐濱鄉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萬榮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新城鄉公所、花蓮縣秀林鄉公所

副本：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（含附件）、土坂村辦公處（含附件）、台坂村辦公處（含附件）、新化村辦公處（含附件）、安朔村辦公處（含附件）、森永村辦公處（含附件）、南田村辦公處（含附件）、本所農業課

鄉長 陳 新 輝